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概覽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b>執行董事</b>						
王欣洋博士 (「王博士」)	46歲	董事長、總經理、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	領導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	2012年 9月3日	2012年 9月3日	張博士的配偶
張艷霞博士 (「張博士」)	46歲	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營運總監、執行董事、聯席公司秘書	監督及管理本集團日常營運、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2013年 2月28日	2022年 12月16日	王博士的配偶
鄒勤耘女士	39歲	副總經理、財務總監、財務主管、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策略、會計、稅務、資金相關事宜及財務業務。	2021年 5月6日	2022年 12月16日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楊藝女士	55歲	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建議。	2012年 9月3日	2012年 9月3日	不適用
儲海榮博士	43歲	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建議。	2025年 6月5日	2025年 6月5日	不適用
熊晶瑩博士	37歲	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建議。	2025年 6月5日	2025年 6月5日	不適用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的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新路博士	3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對董事會進行監督並提供獨立判斷。	2022年 12月16日	2022年 12月16日	不適用
解寧博士	4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對董事會進行監督並提供獨立判斷。	2022年 12月16日	2022年 12月16日	不適用
高騰博士	5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對董事會進行監督並提供獨立判斷。	2025年 6月5日	2025年 6月5日	不適用

### 董事

#### 執行董事

王欣洋博士，46歲，為本公司創辦人，自我們於2012年9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自2021年4月起，彼亦擔任董事長，並於2025年6月5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負責領導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業務發展及營運管理。王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博士的配偶。彼目前亦擔任所有附屬公司董事(如適用)的董事或法定代表人。

王博士在半導體行業擁有逾16年的技術及管理經驗。於2012年9月成立本公司之前，彼自2008年11月起加入CMOSIS NV(一家從事CMOS圖像傳感器設計的比利時公司)，擔任圖像傳感器專家，並於該公司工作將近四年。2012年8月至2022年4月，王博士在長春光機所發光學及應用國家重點實驗室擔任研究員及博士生導師。

王博士於2002年6月獲浙江大學應用電子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1月獲南安普敦大學微電子系統設計學碩士學位，並於2008年11月獲代爾夫特理工大學博士學位，專注研究CMOS圖像傳感器。王博士因其在CMOS圖像傳感器製造及應用方面的傑出貢獻於2021年11月獲得吉林省科學技術一等獎。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博士曾擔任以下已解散公司的總經理及負責人，並確認以下公司於緊接其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且並無未償申索或負債。相關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擔任職位	解散日期	原因	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西安奧光辰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總經理	2021年1月12日	經王博士確認，因並無實際業務營運而註銷登記解散	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等
長春長光辰芯光電技術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中國	負責人	2020年7月30日	經王博士確認，因並無實際業務營運而註銷登記解散	集成電路芯片設計及服務等

**張艷霞博士**，46歲，自2022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並於2025年6月5日獲任為執行董事。彼亦自2018年8月以來一直擔任營運總監，此前於2013年2月至2018年8月擔任營銷總監。彼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日常營運、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自2025年6月5日起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張博士為董事長王博士的配偶。彼現時亦擔任我們附屬公司長光圓芯的董事。

張博士在半導體行業擁有逾16年的技術、市場營銷及營運管理經驗。彼於2013年2月加入本公司前，彼自2010年12月起於Philips Electronics Nederland BV擔任研究科學家，該公司為Royal Philips (紐約證券交易所及阿姆斯特丹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NYSE: PHG, AEX: PHIA))的附屬公司，並於該公司工作約兩年。自2008年7月起，彼於Mapper Lithography BV負責照明光學(該公司是一家從事無掩模電子刻機的荷蘭公司)，並在該公司工作了約兩年。

張博士於2002年6月獲浙江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於2005年5月獲康考迪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並於2008年11月獲得代爾夫特理工大學成像物理研究方向的博士學位。張博士於2021年11月因其在CMOS圖像傳感器製造及應用方面的傑出貢獻獲得吉林省科學技術一等獎。

張博士曾擔任長春賽斯成像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一家中國公司，從事電子產品的研發、銷售及諮詢服務等工作)，該公司於2016年9月14日解散。張博士確認其於緊接其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且並無未償申索或負債。

**鄔勤耘女士**，39歲，自2022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並於2025年6月5日獲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財務經理，並於2022年4月及2022年5月分別獲委任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及財務主管。鄔女士負責本集團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務策略、會計、稅務、資金相關事宜及財務業務。彼現時亦擔任我們附屬公司比利時辰芯及長光圓芯的董事。

鄔女士擁有約15年的財務管理及審計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鄔女士於2018年12月至2021年4月擔任杭州海康威視數字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415））財務經理，並於2011年9月至2018年12月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高級審計師。

鄔女士於2010年11月獲巴斯大學管理碩士學位。彼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

### 非執行董事

**楊藝女士**，55歲，自2012年9月起獲委任為董事。彼自2025年6月5日起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建議。

楊藝女士在光電行業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約28年經驗。彼為凌雲光（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88400））的共同創辦人，並自其於2002年8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其董事及副總經理。在成立凌雲光前，楊女士於1997年7月創立北京凌雲光通技術有限公司。

楊女士於1992年7月獲清華大學工程物理學士學位。

楊女士曾擔任以下已解散公司的董事、監事或負責人（視情況而定），並確認以下公司於緊接其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且並無未償申索或負債。相關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擔任職位	解散日期	原因	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北京凌雲光子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董事	2020年3月23日	經楊女士確認，經營策略調整	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等
北京凌雲寬帶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2020年2月24日	經楊女士確認，經營策略調整	通信設備等的技術開發及諮詢
北京路源寬帶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2008年8月27日	經楊女士確認，經營策略調整	通信設備等的技術開發及諮詢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擔任職位	解散日期	原因	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北京路源光通 科技有限公司 海淀分公司	中國	負責人	2020年1月15日	經楊女士確認， 經營策略調整	通信設備等 的技術開發 及諮詢
凌雲光子技術 有限公司 ...	香港	董事	2021年6月25日	經楊女士確認， 經營策略調整	光纖設備及 儀器銷售

**儲海榮博士**，43歲，於2025年6月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提供建議。

儲博士於光電領域擁有近15年的科學研究及管理經驗。自2024年11月起，彼擔任我們主要股東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2338）奧普光電的董事。儲博士亦自2024年1月起一直擔任長光精密的副總經理。於加入奧普光電及長光精密前，儲博士於2010年6月至2023年12月任職於長春光機所。於長春光機所任職期間，彼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新技術部研究員助理及副研究員、大珩光電技術戰略研究中心研究員及知識產權與技術轉化處副主任。

儲博士於2005年7月獲吉林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7月獲長春光機所機電一體化工程博士學位。彼擁有中國科學院高級工程師職稱。

**熊晶瑩博士**，37歲，於2025年6月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運營及管理提供建議。

熊博士在微電子行業的企業及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逾七年的經驗。自2024年10月起，彼目前擔任我們主要股東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2338）奧普光電的總經理助理。於加入奧普光電之前，自2017年7月至2024年10月，熊博士任職於長光精密。在其於長光精密任職期間，彼先後擔任國有資產監督部成員、綜合管理部經理及企業發展部經理，負責產業集群發展及光電產業園三期項目的實施。

熊博士於2012年6月獲得南京航空航天大學探測制導與控制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7月獲得中國科學院大學光學工程博士學位。彼擁有中國科學院高級工程師職稱。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新路博士**，39歲，自2022年12月起擔任獨立董事，並於2025年6月5日獲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王新路博士在會計及金融領域有約10年的經驗。自2019年7月，彼擔任暨南大學副教授。此前，自2015年10月至2019年7月，彼於西南財經大學擔任教職(包括助理教授)。

除學術職務外，自2024年1月，王新路博士一直擔任江西九豐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5090))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及自2020年12月，一直擔任深圳中科飛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88361))的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王新路博士於2008年6月獲得華中科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11年6月獲得廈門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11月獲得香港大學博士學位，研究方向為會計學中的金融及資本市場領域。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解寧博士**，42歲，自2022年12月起擔任獨立董事，並於2025年6月5日獲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解博士於半導體及微電子工程行業有超過12年的經驗。自2023年8月起，彼一直於無錫晟朗微電子有限公司任職。此前，自2012年10月至2023年7月，彼擔任中國科學院上海技術物理研究所研究員。本公司認為，解博士之前於中國科學院上海技術物理研究所擔任研究員不會影響其作為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基於(a)彼僅擔任研究員，並未在研究所層面參與任何管理或運營職責，及(b)彼已於2023年7月卸任該職務。

解博士於2004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並分別於2007年8月及2012年7月獲得代爾夫特理工大學電機工程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研究方向為CMOS圖像傳感器。

**高騰博士**，56歲，於2025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高博士於半導體及微電子行業有近25年的經驗。自2025年1月起，高博士獲委任為香港微電子研發院(「微電子研發院」)(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起並資助的組織)的行政總裁。彼負責領導微電子研發院與大學、研究中心及行業合作夥伴的合作，以支持亞太地區第三代半導體核心技術的研究以及微電子開發。於2001年10月，高博士加入位於比利時的領先納米電子研發中心IMEC vzw，擔任業務開發經理，開始其在微電子行業的職業生涯。自2010年8月至2015年4月，彼亦擔任愛勤科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總經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理，在此期間，彼負責管理愛勤科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在中國的擴張及業務發展。自2015年5月至2023年8月，高博士擔任上海微技術工業研究院(「SITRI」)(由(其中包括)上海市政府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發起共建的組織)的高級副總經理。在其於SITRI任職期間，高博士自2017年3月至2023年7月擔任SITRI的關聯實體福州物聯網開放實驗室(FIoT-LAB)的總裁。自2023年8月至2024年7月，高博士擔任浙江創芯集成電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戰略管理相關事宜。

高博士於1991年7月獲得東南大學自動控制學學士學位，並分別於1995年6月及2000年9月獲得天主教魯汶大學(KU Leuven)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應用科學博士學位，並於2014年1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中國唯一一所由中國政府與歐盟共同創辦的商學院)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並無其他關係；及(iii)截至本文件日期前三年，概無於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緊隨[編纂]完成後，除本文件「主要股東」及「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章節所披露的股份權益外，各董事將不會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亦不會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任何淡倉的公司的董事或員工。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註，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 董事的確認

####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彼等(i)已於2025年6月9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指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等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

####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彼等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亦無任何關係；及(iii)於彼等獲委任時，概無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作出的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上市規則第8.10(2)條而言，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我們高級管理層於本文件日期的主要資料：

名稱	年齡	職位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時間	委任為高級管理層 成員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王欣洋博士	46歲	董事長、總經理、首席 執行官、執行董事	領導本集團整體戰略 規劃、業務發展及 營運管理	2012年 9月3日	2012年 9月3日	張博士的配 偶
張艷霞博士	46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董事會秘書、營運總 監、執行董事、聯席公 司秘書	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 日常營運、戰略規 劃及業務發展	2013年 2月28日	2022年 12月16日	王博士的配 偶
鄔勤耘女士	39歲	副總經理、財務總監、 財務主管、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 策略、會計、稅 務、庫務相關事宜 及融資業務	2021年 5月6日	2022年 5月30日	不適用
馬成博士	38歲	副總經理、研發總監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 品開發及技術創新	2012年 11月8日	2022年12月 16日	不適用

我們的執行董事王博士、張博士及鄔勤耘女士同時於本集團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有關彼等各自的履歷，請參閱上文分節「— 董事 — 執行董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馬成博士**，38歲，分別自2022年12月及2012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研發總監。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品開發及技術創新。

馬博士目前亦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杭州辰芯的研發總監及監事，以及大連辰芯的監事。於2012年11月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0年9月至2012年10月於CMOSIS NV擔任設計工程師。2012年11月至2021年3月，彼亦於長春光機所發光學及應用國家重點實驗室先後擔任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

馬博士於2008年6月獲華中科技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於2010年9月獲代爾夫特理工大學電氣工程碩士學位，於2019年6月獲吉林大學電路與系統博士學位。馬博士於2021年11月因其在CMOS圖像傳感器製造及應用方面的傑出貢獻榮獲吉林省科學技術一等獎。

### 聯席公司秘書

**張艷霞博士**，46歲，於2025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彼之背景詳情，請參閱上文「— 董事 — 執行董事」。

**潘劍瑩女士**於2026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潘女士現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專門提供企業服務的專業服務供應商)助理經理，主要負責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潘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6年經驗。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此外，彼持有企業管理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發行人須委任一名人士為其公司秘書，該人士須具備相關學術或專業資格或相關經驗，且獲聯交所認定能夠履行公司秘書之職能。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公司秘書資格的規定。有關豁免申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項下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設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四個委員會的職能概述如下：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我們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ii)監督我們的審核程序、制定及審閱政策；及(iii)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新路博士、解寧博士及熊晶瑩博士。王新路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設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訂立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制定及審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正式且透明的程序來制定有關薪酬政策，並就上述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釐定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方案條款；(iii)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批績效薪酬；及(iv)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批准與股份計劃相關的事宜。

我們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解寧博士、王新路博士及張博士。解寧博士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其組成的任何擬議變動提供建議；(ii)物色、甄選董事提名人或就甄選董事提名人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i)確保董事會多元化；(iv)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v)就有關董事委任、重新委任、罷免及繼任等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vi)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博士、解寧博士及王新路博士。王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戰略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以及重大投資及項目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我們的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博士、張博士及鄔勤耘女士。王博士為戰略委員會主席。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提升董事會的效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於甄選董事會候選人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認同並接納董事會多元化之裨益，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層面之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以及提升其吸引人才、挽留及激勵員工能力的重要元素。我們亦已採取措施並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面促進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管理、戰略及業務發展、研發、銷售及營銷、法律合規及企業融資。董事的年齡介乎36歲至55歲，我們的董事會成員中女性董事超過一半。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並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同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元化各方面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教育背景、年齡、性別、文化及種族以及服務年期，以維持董事會人才、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的適當範圍及平衡。

我們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面促進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我們將鼓勵現任董事會成員(尤其是提名委員會成員)推薦女性董事候選人，並採取其他行動幫助實現更大的董事會多元化，例如邀請部分優秀中高層女性員工出席及旁聽董事會會議。此舉將使董事會在該等潛在女性候選人獲提名加入董事會前更多地了解彼等，並為潛在女性候選人提供機會為董事職務作好準備。我們亦將繼續確保在招募中高級員工時保持性別多元化，以確保本公司有女性高級管理層的備用人才及董事會可適時獲得潛在繼任者，確保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訓，並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發展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業務運營、管理、會計及財務、法律及合規。因此，我們認為，董事會將有機會從眾多女性儲備人才中物色具備勝任能力的中高層女性員工並於日後提名為董事。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編纂]後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在我們就以下情況向其諮詢時向我們提供建議：(i)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ii)本集團擬進行根據上市規則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iii)倘本集團擬以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使用[編纂]的[編纂]，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經營業績偏離本文件內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iv)倘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變動向本公司作出問詢。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起至本集團遵照上市規則第13.46條刊發[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止，且有關委任可由雙方協議予以延長。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王博士現任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鑒於王博士自2012年9月起一直負責整體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日常運營，董事會認為，王博士同時兼任二職便於有效管理及運營，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因此，我們的董事認為偏離該守則條文屬適當。儘管存在該偏離，但我們的董事認為，董事會能夠高效工作，並及時討論所有關鍵及適當的問題，以履行其職責。此外，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將在與董事會及相關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協商後作出，且董事會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觀點，因此，董事會認為有足夠的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內部的充分權力平衡。儘管如此，董事會將根據當前情況不時審查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預計會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以加強董事會獨立性，使其可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 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花紅、津貼及股份支付費用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人民幣6.9百萬元、人民幣6.8百萬元及人民幣6.3百萬元。於上述期間，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前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分別包括零名、零名及零名董事。向本集團前五名最高薪酬個人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花紅、津貼、股份支付費用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人民幣37.0百萬元、人民幣44.5百萬元及人民幣48.6百萬元。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6.1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前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包括董事及員工)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賠償。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其代表支付或應付其他薪酬。

有關本公司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8。